

证券代码：874387

证券简称：百英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6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均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2025年6月3日至2026年6月2日。

鉴于上述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顺利推进，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将上述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若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除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延长外，涉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二、议案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上海百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